

证券代码：872363

证券简称：鸿基科技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 月 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物港路 30 号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周康健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发布《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第二届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第二届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第二届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第二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会议选举徐竹青先生、袁海志先生、沈仲铭女士、单文彬先生、王正宏先生、周志彦先生、叶爱民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会议选举朱小敏女士、姚瑶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徐竹青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 月 5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王正宏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 月 5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袁海志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 月 5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沈仲铭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 月 5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单文彬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 月 5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周志彦	董事	任职	2023年1月5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叶爱民	董事	任职	2023年1月5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朱小敏	监事	任职	2023年1月5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姚瑶	监事	任职	2023年1月5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鸿基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5日